

同意平湖伯泮会计事务有限公司从事代理记账业务申请终止的公告

根据《代理记账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8号）规定，我局于2024年4月24日同意终止平湖伯泮会计事务有限公司申请从事代理记账业务。为接受社会监督，现将该公司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1.代理记账公司名称：平湖伯泮会计事务有限公司#。

2.执业证书编号：DLJZ33048220240001。

3.机构负责人姓名：徐*。

4.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姓名：沈*。

5.专职从业人员3人，分别是：

沈*（身份证号：3304821****7225024）

*超颖（身份证号：4101841****1173012）

*至立（身份证号：3304111****6195221）

6.经营地址：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当湖街道漕兑路33号401室-33